

绘就生态营商新图景

——我市17项硬核举措为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本报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高翔 单华瑶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企业生存发展的关键支撑，也是城市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市工作动员大会部署要求，切实回应市场主体关切，市生态环境局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研、精准施策，制定出台《潍坊市生态环境领域强经济促发展的若干措施》。《措施》涵盖审批制度改革、资金要素保障、产业转型升级、环保服务升级四大板块、17项政策举措，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的生态环境领域营商环境优化体系。

深化审批制度改革，释放惠企政策红利

高效的审批服务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措施》在审批制度改革方面推出一系列创新举措，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切实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措施》提出拓宽重点项目绿色通道，针对省市重点项目、重点外资项目、市级政府投资项目以及重点产业链延链补链项目，开辟环评审批绿色通道，实行即报即受理即评估、评估与审查同步推进、技术帮扶提前介入、污染物总量确认与环评审批并行等一系列举措，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间，帮助重点项目更快落地投产。

《措施》对推动环评改革走深走实，进一步降低企业的制度性交易成本作出明确要求。其中，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省级试点园区内的建设项目，可享受降低环评等级、告知承诺制审批、豁免环评手续、打捆审批等诸多便利，对位于已完成规划环评及上一年度跟踪监测要求园区内的建设项目，全面推行环评打捆审批，且适用范围进一步扩大至在同一园区内同一企业的各类项目，同一园区内不同企业的多个同类报告表项目，助力企业集中精力开展生产经营。

在推进环评与排污许可衔接方面，推行排污许可证核发预审工作，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后，可根据企业意愿提前开展排污许可核发预审，待项目建成后再进行现场核查。同时，对环评与排污许可属同一审批层级的环评报告表类项目，开展并联审批，实现“一套材料、同步审批、一次办结”，真正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腿。

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对环保内部事项进行整合优化，在同一审批层级下，一般建设项目与海洋工程、辐射类项目环评合并办理，环评审批与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联动办理。同时，积极配合做好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推动更多环保事项纳入“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清单，不断提升企业办事的便捷性和满意度。

固废管理的优化也是审批制度改革的重要内容。《措施》明确将适时开展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试点工作，在确保环境风险可控前提下，推动省内单一类别危险废物精准利用，实现资源有效循环。同时，严格落实转移固体废物（不含危险废物）出省利用备案最新程序要求，不断提高备案效率，为企业的固废管理提供了更加



市生态环境局潍城分局组织召开企业环保服务“圆桌会议”（资料图片）。

灵活、高效的解决方案。

强化资金要素保障，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措施》聚焦企业发展需求，创新要素配置机制，多措并举破解资金、指标排放等要素制约，为企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优化总量指标管理是资金要素保障的关键环节。我市将建立市级总量指标储备库，探索将总量控制与环境质量挂钩。对于环境质量及改善排名靠前、年度减排贡献突出的县区，给予相应奖励，充分调动各地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积极性。在满足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要求的前提下，支持县市区之间实施污染物总量指标跨区域置换，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对于存在污染物指标缺口的重点项目，在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要求的基础上，及时向社会公开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并推广使用山东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科学指导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为产业布局、项目选址、环境准入等提供精准的决策支撑，促进产业合理布局和可持续发展，同时也为项目招商引资和落地实施提供有力的保障。

《措施》要求落实总量指标豁免管理，为企业减轻负担。对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硫、颗粒物、化学需氧量单项新增年排放量小于0.1吨，氨氮小于0.01吨的建设项目，在环评审批中，建设单位免于提交总量确认书和替代削减方案，由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分局统筹总量指标替代来源，并纳入管理台账。同时，对采矿业、矿产采选业等建设项目的矿井涌水，若主要污染物无需处理即可满足接纳水体管控要求，豁免其矿井涌水的主要水污染物总量指标替代，让更多企业轻装上阵。

《措施》还提出加大环保资金支持力度，为企业的环境治理提供有力资金保障。聚焦我市环境保护短板，动态更新环境治理项目储备库，指导企业做好大气和水环境治理、农村环境整治等领域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资金项目申报，帮助企业向地方政府争取上级专项资金补助，缓解企业

8天，省控以上地表水考核断面水环境质量指数居全省第6、全市第1。

精准治理，靶向攻坚重点领域。该局开展涉气企业VOCs专项排查，检查企业73家；淘汰国三柴油车944辆；优化加油站卸油时间，101家站点推行夜间卸油，加强柴油货车路检，查处尾气违法1起；整改环境机构问题20余个。

智慧治理，科技赋能监管服务。该局安装入河排污口微站5个，河流断面水站4个，利用卫星遥感和无人机排查河道500余公里。推广河湖管护“枫桥模式”，实现问题“早发现、早处置”。园区内17家涉水企业完成“一企一井”建设，全面提升排污规范化水平。

业在环境治理方面的资金压力。

在强化金融服务支持方面，《措施》明确将落实绿色金融政策，完善市生态环保金融项目库，深化政银合作，定期向金融机构推送企业融资需求，帮助企业获取绿色金融支持。同时，持续做好EOD项目推送和实施管理工作，引导金融资金投入生态环保项目建设，为企业的绿色发展提供多元化的资金支持渠道。

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绿色低碳发展

产业转型升级是实现绿色低碳发展的必由之路。《措施》立足产业高质量发展，通过科学引导、创新驱动、转型提升，推动产业发展向绿色化、低碳方向转变。

《措施》提出，要科学指导项目合理布局，为产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及时向社会公开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并推广使用山东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信息平台，科学指导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为产业布局、项目选址、环境准入等提供精准的决策支撑，促进产业合理布局和可持续发展，同时也为项目招商引资和落地实施提供有力的保障。

对于营造企业创新良好生态，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措施》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应用，对于中试项目，在环评审批时免于提交立项等材料，只需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项目主管部门的同意意见。同时，明确中试项目的管理要求，确保中试项目在合规前提下有序开展，为企业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应用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是实现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举措。《措施》提出，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铸造、化工制药等行业及传统产业集群为重点，科学制定“一企一策”，精准指导企业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水平提升行动，鼓励指导重点行业企业争创环保绩效A级、B级或引领性企业，2025年全市新增37家以上，累计达到116家以上，落实重污染天气豁免管理要求，将保障民生、保障城市正常运转或涉及国家战略性产

业、外贸出口的B级及以上企业和重大工程项目，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豁免清单，激励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实现绿色发展。

加快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措施》积极落实《山东省生态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311”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将充分利用省级生态环境科技成果转化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综合服务平台，加强生态环保科技成果转化，支持环保产业企业做大做强，创新发展以综合环境医疗服务、区域环保管家生态治理为代表的生态环境治理服务新模式，推动生态环保产业发展，为全市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升级环保服务模式，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措施》创新服务方式，优化监管模式，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根据《措施》，我市将提升重点项目服务水平，确保顺利落地实施。组建重点项目包靠团队与环评专家服务团队，开展“两团队一保障”活动。建立省市县重点项目服务台帐，为重点项目匹配专属包靠团队，定期进行联系走访，帮助企业解决环保类问题。同时，根据企业需求，组织环评专家服务团队开展环评技术帮扶，保障重点项目能够按时、高质量落地实施。

聚焦突出环境执法帮扶，助力企业提升环境管理水平，《措施》要求依托省生态环境厅智慧监管系统，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点单式”执法帮扶活动，制定详细执法帮扶清单，提升企业环境管理水平。积极开展“企业圆桌座谈会”活动试点工作，组织有条件的分局结合当地产业结构特点和生态环境管理需要，选取相关行业排污单位开展“企业圆桌座谈会”，搭建起企业与生态环境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平台。此外，落实罚后整改核查、督导服务等举措，跟踪企业整改进展，帮助企业纾困解难，指导企业合规经营，实现执法与服务的有效结合。

《措施》还要求大力推进阳光执法，营造公平透明的执法环境。将严格落实“扫码入企”制度，推动涉企检查全流程受控、可回溯管理，加强全过程执法监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执法过程公开、公平、公正。动态调整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对清单内的企业落实信用免检、管控豁免等正向激励举措。推行非现场、无感式执法和精准执法，避免简单粗放监管，2025年非现场执法占比力争达到45%。对轻微违法行为落实不罚或免罚，给予企业适度容错空间。同时，科学配置执法资源，对严重违法行为“零容忍”，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秩序。

《措施》将持续开展企业环境信用修复，给予企业“容错纠错”机会。根据省生态环境厅要求，优化信用评价等级划分，减少信用影响期限，不断拓宽信用修复方式，对确有经济困难且被批准延（分）期缴罚罚款的企业，实行信用承诺修复，加强激励约束引导，给予企业更大“容错纠错”空间，推动企业及时修复信用，激发企业守法的内生动力，让企业放下包袱，轻装上阵。

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

三管齐下 助力企业完成排污登记延续

本报讯（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邓无瑕 焉凯丽）为扎实推进排污登记延续工作，市生态环境局高密分局创新举措，动态跟踪、现场帮扶、广泛宣传“三管齐下”，切实解决排污单位登记系统操作难题，助力企业高效完成排污登记延续。截至目前，高密分局已指导新增37家以上，累计达到116家以上，落实重污染天气豁免管理要求，将保障民生、保障城市正常运转或涉及国家战略性产

业、外贸出口的B级及以上企业和重大工程项目，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豁免清单，激励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实现绿色发展。

加快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措施》积极落实《山东省生态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311”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将充分利用省级生态环境科技成果转化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综合服务平台，加强生态环保科技成果转化，支持环保产业企业做大做强，创新发展以综合环境医疗服务、区域环保管家生态治理为代表的生态环境治理服务新模式，推动生态环保产业发展，为全市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措施》还提出加大环保资金支持力度，为企业的环境治理提供有力资金保障。聚焦我市环境保护短板，动态更新环境治理项目储备库，指导企业做好大气和水环境治理、农村环境整治等领域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资金项目申报，帮助企业向地方政府争取上级专项资金补助，缓解企业

业、外贸出口的B级及以上企业和重大工程项目，纳入重污染天气应急豁免清单，激励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实现绿色发展。

《措施》还提出加大环保资金支持力度，为企业的环境治理提供有力资金保障。聚焦我市环境保护短板，动态更新环境治理项目储备库，指导企业做好大气和水环境治理、农村环境整治等领域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资金项目申报，帮助企业向地方政府争取上级专项资金补助，缓解企业

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

打出“三强化”组合拳 助力区域绿色低碳转型

本报讯（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刘明钰）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统筹大气污染防治与“双碳”目标，以“三个强化”为抓手，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助力区域绿色低碳转型。

强化源头治理，稳抓重点环节。该局深化政企互动，通过现场检查、入企座谈，与辖区排放大户共商减排路径，推动企业在达标基础上进一步降低排放浓度。从源头优化含VOCs原辅材料结构，强化

过程与末端全流程治理，对辖区17家加油站开展多轮现场检查，对14家涉VOCs企业进行专项排查，督促整改问题5个，推动22家涉VOCs企业更换活性炭，筑牢臭氧防治防线。

强化系统观念，狠抓重点领

域。该局聚焦扬尘管控、臭氧污染治理、散煤整治等关键领域，强化部门、区域及政策协同，建立裸露地面长效管理机制，保持督点督控双向发力；联合多部门开展散煤复烧、柴油车尾气、扬尘管控等专项执法，构建信息共享体系。今年以来，出动巡查人员300余人次，检查在建工地190处次，其它扬尘污染源40余处次，发布生态环境重点问题通知88期，督办33期，解决问题698个。

强化模式创新，巧抓长效治理。该局坚持精准、科学、依法治污，依托市大气污染指挥调度平台，整合高空视频、用电监管、无人机巡查等，实现大气环境全天候、全方位监控，精确锁定污染源头，推进问题高效处置，切实提升群众生态获得感。

市生态环境局寒亭分局

以高水平保护 赋能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于红）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寒亭分局紧扣“高水平保护服务高质量发展”主线，统筹污染防治、风险防控与机制创新，全力构建生态治理新格局。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厚植高质量发展绿色底色。该局聚焦工业源、扬尘源、移动源、生活源“四源”协同治理，组织开展加油站油气回收、臭氧污染、烟花爆竹专项整治行动，推动空气质量显著改善。截至目前，寒亭区环境空气质量同比提升11.8%，PM_{2.5}浓度下降19.1%，优良天数较去年同期增加10天。水环境治理领域，通过开展农村黑臭水体、入河排污口及汛前水质隐患排查整治，国控、市控断面水质均实现同比改善。土壤污染防治方面，组织执法人员对重点地块及企业开展巡查，联合自然资源部门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稳定在100%。

坚守生态环境安全底线，筑牢高质量发展绿色根基。该局创新

“隐患治理四步法”，即排查建档、限时整改、验收销号、回头督查，对排查出的隐患实施“一企一策”清单化管理，确保问题整改率、整改率、验收合格率均达100%。针对化工、医药等重点行业，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执法行动，形成“检查—整改—复查”监管闭环。同时，推行“预案管理三同步”机制，要求重点企业同步编制应急预案、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处置方案，配套建立应急物资储备清单，推动70家风险源企业完成应急预案备案，全方位提升企业突发环境风险防控能力。

深化生态环境体制改革，夯实高质量发展绿色保障。该局扎实开展“四源”协同治理，深入推进“一企一策”清单化管理，确保问题整改率、整改率、验收合格率均达100%。针对化工、医药等重点行业，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执法行动，形成“检查—整改—复查”监管闭环。同时，推行“预案管理三同步”机制，要求重点企业同步编制应急预案、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处置方案，配套建立应急物资储备清单，推动70家风险源企业完成应急预案备案，全方位提升企业突发环境风险防控能力。

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

淬炼铁军强根基 聚焦主业护生态

本报讯（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曾庆昌 吴子怡）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临朐分局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通过严抓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推进“两山”基地建设，优化环评审批流程，严守固废危废安全底线，生态环境质量实现稳步提升。

淬炼铁军，夯实生态守护根基。该局培育年轻干部队伍，成立“青环创”年轻干部培养团队，组织38名成员开展集体学习、品牌宣讲等，提升专业素养与思想认知。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落实行政处罚法制审核制度，开展执法培训，队伍战斗力显著增强，1名职工荣获市局2024年执法大练兵“表现突出个人”称号。凝聚专业力量，聘请15名社会知名人士担任生态环境特邀观察员，选拔48名专业人员组建大气污染防治等四个领域专家库，汇聚多方智慧助力生态环保。

聚焦主业，攻坚污染防治战场。该局大气污染防治成效显著，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改善4.9%；PM_{2.5}浓度同比下降11.1%。组织申报的《灵气所钟 山水临朐弥河流域水源保护治理与生态高效现代

农业融合发展项目》成功入围国家生态环保金融支持项目库，是临朐县首个成功入库的EOD项目，可行投融资15亿元，目前正推进贷款对接。水污染防治持续发力，投资1500余万元完成弥河沿岸水产养殖户水源替代，常态化巡查6座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稳定达到Ⅳ类标准。土壤安全防线稳固，严格管控重点建设用地污染风险，联合自然资源部门确保安全利用率100%；督促4家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履行义务，加强“一区两场”监管，推进地下水监测点位优化，保障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安全。

强化监管，提升环境治理效能。该局监督帮扶300余家企业，跨地市查办第三方检测机构造假案件，完成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一季度监测。应急管理体系不断完善，累计淘汰1542辆国三非营运柴油货车，完成195家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实地核查4家较大以上风险企业。项目服务保障有力，完成61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21个项目环评审查，助力华建铝业等企业发展，推动山水水泥入选全国环保设施开放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

三源共治 打好蓝天保卫战

本报讯（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韩冰）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聚焦工业源、面源、移动源三大污染源，创新构建“源头防控—过程监管—末端治理”“三位一体”治理体系，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实现空气质量持续优化。

工业源治理上，该局实施重点行业排放全过程监管，建立大气污染物排放动态监测机制，实现小时级排放数据实时监控，结合“执法监测+技术帮扶”，整改在线监测异常问题，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深化重点行业全面协同治理，建立行业协商减排机制，组织77家重点企业对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实施协商减排；助推企业环保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强化环保绩效分级引领，建立环保绩效培育企业库，系统提升企业污染治理、环境管理等多个维度的能力。

面源治理方面，该局深化预拌混凝土行业专项整治，成立扬尘治理专班，对25家预拌混凝土企业开展专项整治，整改问题57项；构建全域扬尘综合监管体系，严格落实“六位一体”治理体系，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实现空气质量持续优化。

工业源治理上，该局实施重点行业排放全过程监管，建立大气污染物排放动态监测机制，实现小时级排放数据实时监控，结合“执法监测+技术帮扶”，整改在线监测异常问题，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深化重点行业全面协同治理，建立行业协商减排机制，组织77家重点企业对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实施协商减排；助推企业环保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强化环保绩效分级引领，建立环保绩效培育企业库，系统提升企业污染治理、环境管理等多个维度的能力。

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

全链条治污攻坚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本报讯（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魏翠玉）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昌乐分局坚持铁腕治污，系统治水，创新构建“源头防控—过程监管—末端治理”全链条治理体系，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系统治理，构建全域联动体系。围绕“生态兴县”战略定位，该局统筹制定《空气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等文件，建立“预测预报—会商分析—预警应急—跟踪评估”全流程应急管控体系，强化科技赋能支撑，形成“卫星遥感+无人机+走航监测”立体监管网络，创新开发数字河湖平台，实现水质智能预警。2025年一季度，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改善11.1%，优良天数增加

市生态环境局峡山分局

探索“效益河湖”赋能生态发展模式

本报讯（记者 周晓晴 通讯员 王红蕾）市生态环境局峡山分局围绕保护水、富民安民、兴业强业，以胶东地区战略水源地高质量保护为核心，探索构建“水环境治理—水资源利用—水效益提升”河湖建设新路径，加速“美丽河湖”向“效益河湖”迭代升级，为河流补给型水源保护发展提供了重要借鉴。峡山水库成功入选2024年第一批省级美丽河湖，河湖综合效益达20亿元以上，水生态优化治理经验被省主流媒体报道。

创新水环境治理，放大生态效益。在水环境治理上，该局在抓好人工治理基础上，积极探索“自然修复+数智管控”模式，精准控制内外源污染。在生物治理方面，推行“鱼水互养”模式，投放5.2亿尾鲢鱼、鳙鱼等滤食性鱼苗，构建“水体营养物—浮游生

物—鱼类”水域生态圈，增强水体自净能力，水库水质稳定保持Ⅲ类标准。水岸共治上，改变“就水治水”思路，布设3.44万平方米生态浮岛，增植82.8万株水生植物吸收内源污染物，同步构建沿湖生态安全隔离带，增设10.66平方公里生态湿地，阻挡外源污染物，湖库富营养化指数逐年降低。数智预警层面，升级峡山区智慧河湖平台，整合卫星遥感、人工智能等技术，增设自动识别、预警提醒等功能，提升水风险感知和问题研判能力，实现“治水”向“智水”转变。

丰富水资源利用，提升经济效益。峡山区创新“环湖文旅+有机农业+资源变现”水经济发展机制，着力推动水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效益。一方面，打造“融合式”环湖文旅带，以峡山水库环湖慢道为轴，整合人文自然资源，精心打造“两廊一谷”，盘活

530余亩沿湖闲置土地，推出12条特色观光路线，带动周边村集体经济增收超5万元。另一方面，构建“智慧式”有机农业群，联合北京大学现代农业研究院成立创新研究院，打造全程智慧管控系统，实现水肥精准滴灌和病虫害实时监测。目前已建成8个智慧农业场景，化肥农药施用量减少30%，绿色有机农产品年产量达1000万公斤，年均收益超2亿元。此外，还拓宽“金融式”水源变现路，与金融机构合作，在全省率先开发水权贷、渔业贷等质押贷款，以水资源收益价值获取开发保护资金，质押融资金额达18.2亿元，为水利建设和水域保护提供有力支持。

强化水安全保障，释放社会效益。通过中水二次利用、水库清淤造田和全域水系联通，峡山区破解供水、耕地、灌溉难